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以书面、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4、会议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陈学安，监事陈学安、裴鸿雁、张剑星、吕文斌、张子斌亲自出席了会议。

5、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减值测试情况及补偿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减值测试结果及补偿方案：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所涉及股权减值测试的专项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0113号），减值测试结论为：标的资产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中国建材股东权益价值估值6,821,970.92万元与交易作价8,825,252.06万元相比下降2,003,281.14万元，减值额2,003,281.14万元。

公司将以1元总价回购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材

股份”）应向公司予以补偿的 1,552,931,120 股股份，并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法律规定将对应补偿的股份予以注销；同时，中国建材股份须向公司返还前述补偿股份在减值补偿期间即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的相应现金股利 110,879.28 万元。

业绩承诺补偿方案：业绩承诺资产未实现的净利润金额为 2,179,127.96 万元，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中国建材股份就减值补偿期间应补偿的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的合计值为 2,003,281.14 万元，向公司补偿现金 175,846.81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减值测试情况及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特此公告。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